

对于普通人就业来说，发现一个公司的职位不适合自己的，是可以提出离职的。那么从公司的角度来说，如果员工不符合岗位要求，也可以辞退员工。不过为了保护在劳动关系中相对弱势的员工，中国的《劳动法》对辞退员工规定非常严格，那么公司可以在试用期辞退员工吗？



首先要告诉大家的一件事情是，公司试用期不能超过六个月。劳动合同法第19条规定：劳动合同期限为三个月以上一年以下，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；劳动合同期限为一年以上三年以下，试用期不得超过两个月；三年以上固定期限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。如果你与一家公司签订劳动合同，试用期超过六个月，那么是可以向有关部门反应的，另外这种不遵守法律规定的公司，最好不要去。

企业当然是可以在试用期辞退员工的，但是条件非常严苛。《劳动合同法》第三十九条劳动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：

- (一)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；
- (二)严重违反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的；

(三)严重失职，营私舞弊，给用人单位造成重大损害的；

(四)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，对完成本单位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，或者经用人单位提出，拒不改正的；

(五)因本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情形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；

(六)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。

这些都是小编关于“公司可以在试用期辞退员工吗”的回答，希望对大家有帮助。由于各个公司的具体政策都不太一样，如果还存在疑问，建议大家再通过别的途径进行了解。